

证券代码：003029

证券简称：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2026-033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胜文	黄春林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电话	010-62618866 转 6858	010-62618866 转 6858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ir@ji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858,123.72	177,258,985.26	-1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02,779.58	-43,131,623.44	1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435,470.72	-44,858,657.04	1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54,336.32	-58,106,264.37	131.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2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2	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3.89%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87,805,857.80	1,718,953,219.91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2,653,331.30	1,037,756,110.88	-3.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逢良	境内自然人	10.87%	21,055,886	15,791,914	质押	21,055,886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20,937,500		质押	17,000,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1%	18,416,000		不适用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	8,000,000		不适用	
赵展岳	境内自然人	4.11%	7,963,100		不适用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7,839,500		不适用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6,850,000		不适用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其他	2.70%	5,219,800		不适用	
潘叶虹	境内自然人	1.37%	2,660,000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2,007,98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股东于逢良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0.73% 股权，且为其董事； 2. 公司股东于逢良、刘海涛控制的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中于逢良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75% 股权； 3. 于逢良、刘海涛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事项中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双方持股比例变化不影响协议执行，但任一方（包括其所控制的主体和继承人）不再持有股份且其提名董事不在公司任职时协议终止，目前该一致行动协议尚在有效期内； 4. 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 5.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融资的事项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融资的议案》，为满足和灵活补充公司经营流动性资金需求，公司拟以拥有的“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所占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申请综合授信有效期为该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与相关银行开展前述资产抵押融资事项。

（二）与景嘉微开展战略合作事项进展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嘉微”）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景嘉微就上述合作协议开展部分业务合作，但仍处于初期项目拓展阶段，发生金额较小。

（三）完成董事会、管理层换届工作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6 年 4 月届满，公司已在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顺利完成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换届选举及聘任相关工作，保证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6-023）、《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2026-024）。

独立董事王成志承诺：本人自愿放弃领取第十届独立董事津贴，同时保证放弃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将不影响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正常履职，不影响今后本人在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内的正常履职，也不影响本人因不当履职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自当选独立董事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将根据王成志先生本人的意愿，不再为其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质押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1,055,886 股进行质押，占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其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72.47%，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7%。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993,3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本次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合计质押股份数量 38,055,886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76.12%，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份质押的公告》（2026-027）。